

西海岸新区部署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

以评促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记者 李宛遥 报道

本报讯 近日,中共青岛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召开了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迎评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为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工委全面依法治市办于日前发布《关于全力做好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迎评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聚焦聚力目标任务,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努力为青岛市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贡献“新区力量”。

《通知》指出,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的紧迫感和使命感,立即进入迎接评估的实战状态,把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作为党政主要

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严格对《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操作指南(2021年版)》中的每一项指标及责任分工情况全面检视,逐项排查。

《通知》强调,要将创建过程作为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全面提升的工作过程,压实工作责任,切实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实地核验准备工作。各行政执法单位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社区服务中心及镇街政务服务大厅等窗口单位要全力做好实地核验准备,进一步规范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强化纪律作风,着力为群众提供便利化、优质化的服务。同时,

要利用电子显示屏、电子检索导引平台等体现政务公开、便民服务、营商环境等信息,积极营造热情、便捷的氛围。

为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氛围营造工作,《通知》要求,自7月8日起至7月底,各级各部门要发挥好各自领域优势,围绕主题,依托各类宣传载体,精心组织开展创建宣传,加强示范创建海报、标语、口号等宣传内容、元素的发布和呈现,营造全方位、多层次、广覆盖的示范创建宣传声势,提高市民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和参与率,掀起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的新高潮。



合力破除信息壁垒 规范企业变更注销

□记者 李宛遥 报道

本报讯 近日,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检察院与区人社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召开联席会议并会签《关于进一步规范企业变更、注销行为联动工作机制》(以下简称《工作机制》),合力维护正常的市场经济秩序。

据悉,区检察院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发现,个别企业在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未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及工伤保险待遇等的情况下,利用相关行政机关之间信息对接渠道不畅的漏洞,违法违规申请企业变更、注销。对此,《工作机制》对行政处罚信息共享、常态化工作联系等8项机制进行了明确规定。《工作机制》的会签,将对预防企业违法违规注销逃避法律责任,侵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起到积极作用。

助力清腾“法拍房” 高效公证获点赞

□记者 李宛遥

通讯员 田雪薇 报道

本报讯 近日,当事人周某来到黄岛公证处,称其通过竞拍购买了一处“法拍房”,已根据裁判文书办理了产权过户。但原房主拒不腾房,导致房屋无法入住,周某便向法院申请代为腾房。为避免腾房后原房主进行无理索赔,周某到公证处申请,在法院执行法官的参与下,对清点房内物品的过程进行保全证据公证。

受理该公证申请后,黄岛公证处公证人员与申请人、法院执行法官、开锁公司人员一起前往该房屋所在地址。开锁公司人员对该房屋的防盗门锁进行了拆解并更换了新门锁;公证人员对屋内现状进行了拍照录像,与申请人对屋内物品进行了清点、登记、封存,并于4个小时后完成清点,为当事人出具了公证书。当事人对公证处的高效服务表示感谢。

“线上委托办案”破解异地财产处置难题

□记者 李宛遥

通讯员 刘阳阳 报道

本报讯 日前,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通过司法拍卖辅助异地执行、线上委托办案等方式,创新网络工作方法破解了异地财产处置难题,取得了良好社会效果。

近日,在苏州市吴中区,黄岛法院通过联系当地司辅机构拍照厂房内设备、勘察损耗情况,方便了法官及时准确了解异地财产处置状况。经过一系列法定程序,涉案的8套机器设备现已委托评估。

自5月中旬起,黄岛法院持续向司法拍卖发力,按照标的类型搭建司法拍卖活动专场,在京东、淘宝等同步发布拍卖信息,实时跟进拍卖成交情况;同时,创新网络工作方法,探索新型财产处置方式,努力破解异地财产处置难题,进一步增强了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普法直播间 “典”亮好生活

□记者 李宛遥 报道

日前,在西海岸新区海青镇,一场聚焦群众法治需求的普法直播“乡村法治说”准时开播。直播间里,山东光浩律师事务所律师宋丽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云阵地“文明海青直播间”,对《民法典》中关于结婚、离婚、收养等相关规定进行详细解读。下一步,海青镇将继续通过线上普法直播、在微信公众号设置“乡村法治说”板块等渠道传播法律知识,让法治理念进入寻常百姓家,让群众时时可学法、处处可学法。



检察建议剑指“飞线”充电

区检察院以“我管”促“都管”,督促职能部门依法能动履职

法治惠民

□本报记者 李宛遥

电动自行车作为群众出行的一种便利交通工具,在方便出行的同时也存在诸多安全隐患,“飞线”充电、入户停车、过道停车等乱象严重威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守护群众身边安全,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对辖区内部分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和停放情况进行了走访调查,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督促职能部门依法能动履职,规范电动自行车使用管理行为。

经调查发现,辖区内多个小区存在私拉“飞线”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电动自行车占用消防通道或停放于楼梯间等现象。私拉的电线长

期裸露在外,经过风吹日晒极易老化;乱停乱放的电动自行车占用消防通道,一旦发生火灾会造成人员逃生困难。针对上述乱象,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及时与负有电动自行车安全教育、消防管理等职责的行政机关进行沟通,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相关部门对上述违反消防管理规定的行为予以纠正治理,并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研究,多措并举强化对电动自行车停放、使用的管理。同时,在检察建议所涉小区高层住宅楼安装防电动自行车上楼AI阻拦系统,增加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点数量、完善集中充电设施建设,切实解决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等问题。

为进一步提高居民的风险防范意识,新区有关部门还组织物业服

务企业开展了消防安全培训和现场安全观摩会,印发2000余份消防安全隐患宣传网页进行宣传,并对300余个小区抽查监督,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40余份,对发现的乱停乱放、违规充电问题及时纠正劝阻。

自《安全生产法》明确授权检察机关可以提起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开始,区检察院便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燃气、消防等方面的安全隐患,突出预防性司法理念,注重多方协同,通过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圆桌会议、公开听证等方式,以“我管”促“都管”,抓前端、治未病,督促职能部门依法能动履职,充分彰显了检察公益诉讼在助力安全生产方面的职能作用。

